

視知覺對兒童發展的影響

視覺於兒童發展中扮演一非常重要之角色，從嬰幼兒時期開始除了利用觸覺、聽覺、味覺、嗅覺等感官知覺來認識他週遭的世界並與他人互動，兒童之視力也由模糊、只能看到近距離物體，漸漸發展到正常之視力。而由兒童知覺發展之過程中，慢慢學會了辨識不同的顏色、形狀、大小、遠近及移動之物體。也因著視覺能力的發展(包括視覺接收及視覺認知能力)而促進了其學習及認知的功能。

當您眼睛看到這張紙時，這個過程是接收的過程是指從眼球器官接收到視覺刺激後，經由視覺路徑傳導到大腦接收的過程。當你看懂這張紙的標題上面寫了”淺談視知覺”這幾個斗大的字，您用的是功能認知的過程，這功能幫助我們去解釋看到的東西是什麼、有沒有意義、大腦怎麼做解釋。這兩過程可以讓一個人去”瞭解”所”看到”的東西。

視知覺是指：對視覺刺激接收和認知的整個過程。不是所有遲緩的孩子都能找出病因，重要的是要能早期找出這些需要幫助的孩子，讓他們及早接受早期療育和復健。很小的時候，不容易看出認知發展落後的嬰兒和智力正常的嬰兒有明顯的差異，但是仍有許多蛛絲馬跡可以幫助我們及早察覺，其中一項容易被察覺到的共通問題，是發展遲緩嬰幼兒的視覺功能。

常見的視覺問題

有些視覺問題是可以從外觀上便發現的到的，如：水晶體發育不全、小眼症、斜視等，此類問題藉由眼科醫師提供醫療上的治療，並輔以早期療育。然而有些孩子就外觀上並無法發覺他有視覺功能的問題，但可從孩子的行為上察覺到是否有問題，若出現以下視覺行為可能需尋求專業人員之評估：

1. 對環境或人都沒有用眼睛察覺：如：孩子的眼睛好似看東看西，但當你站在孩子面前看他，或是拿玩具給他，若不發出聲音或碰觸到孩子，他不會發現有人來了。
2. 人或物品出現時無法立即察覺，但出現一段時間沒移走，又好像終於看到了，才有反應出現。
3. 有看到人或物品，但看的時間很短暫；伸手來拿時，眼睛就飄到別的地方，只有手一直往物品出現的地方伸去。
4. 有看到人或物品，但必須離很近，孩子才察覺得到。但拿開該物品時，可以知道東西被拿走而試著尋找。
5. 東西在眼前出現時很有興趣，會伸手去拿，當你拿開時他也會伸手去追，但拿遠一點之後，孩子就像沒看到這東西也不再尋找。
6. 眼球很少移動，或是移動困難。

有部分孩子到了幼稚園被發現有近視或遠視，可藉由佩戴眼鏡解決此問題，但若佩戴眼鏡後仍有下列問題，則孩子的發展需要協助：

1. 注意力持續時間很短
2. 不容易找出兩張圖片中的幾個相異點
3. 將圖片換個方向，孩子辨別不出圖片是什麼
4. 在一堆文字或物品中，找不出所指定的那一個
5. 書寫數字時，數字的方向是顛倒的或是上下相反的
6. 讓孩子閱讀時，孩子會跳行或跳字
7. 眼球移動的不靈巧

如何促進視覺功能發展

若眼科檢查無特殊發現或無法於眼科矯治，則應作功能性視覺評估。針對孩子之視覺問題設計復健或學習方式。對於視覺障礙的孩子於學習及復健過程中，有些原則應注意：

1. 應提供一安靜、簡單之學習環境，物品擺設位置應固定
2. 不要一次給予太多太複雜之視覺訊息以免造成干擾；例如太多太擁擠的文字或課文背景底圖太複雜；書寫黑板之文字或課文文字應加大、加粗、文字間距加大
3. 利用視覺輔助器(如視覺擴大機、尺規、其他多媒體教學)幫助閱讀及學習
4. 善用其他之感官知覺(如觸覺、聽覺、味覺…等)加強溝通及認知之訓練
5. 生活環境或物品以不同顏色標示，以加強辨識能力
6. 加強定向訓練以促進其獨立行動之能力

參考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blindness.org.tw/tp2.php>